國立成功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
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減免優待申請表

<table>
<tr><td>考生姓名</td><td></td><td>報考系
所組別</td><td>學系所
組班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td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申請類別</td><td colspan="3">☐低收入戶(免繳報名費)　☐中低收入戶(報名費 520 元) 【請勾選身分】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連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3">(行動)：　(日)：　(夜)：</td></tr>
<tr><td>應附證件</td><td colspan="3">1、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（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證明影本。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)
2、上述證明文件中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。</td></tr>
<tr><td>備註</td><td colspan="3">1、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之考生，填寫完報名系所組後，於報名網頁產生繳款帳號前先點選低收(中低收)身分，最遲於 12 月 5 日中午 12 點前，將本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 Email 至 em50190@ncku.edu.tw，俟審核通過後，即可獲准免繳或優待繳費(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審核結果，下午 16:30 後及假日寄送者，請於次一上班日查詢)，通過者系統將自動產生繳款號碼。未依規定於期限內申請或所繳證明文件不符者，均不予減免優待，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。
2、 提出本項申請者，請勿先行繳交報名費，若考生已事先繳交報名費者，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。
3、 申請減免優待報名費，以 1 系所班組為限。</td></tr>
</table>